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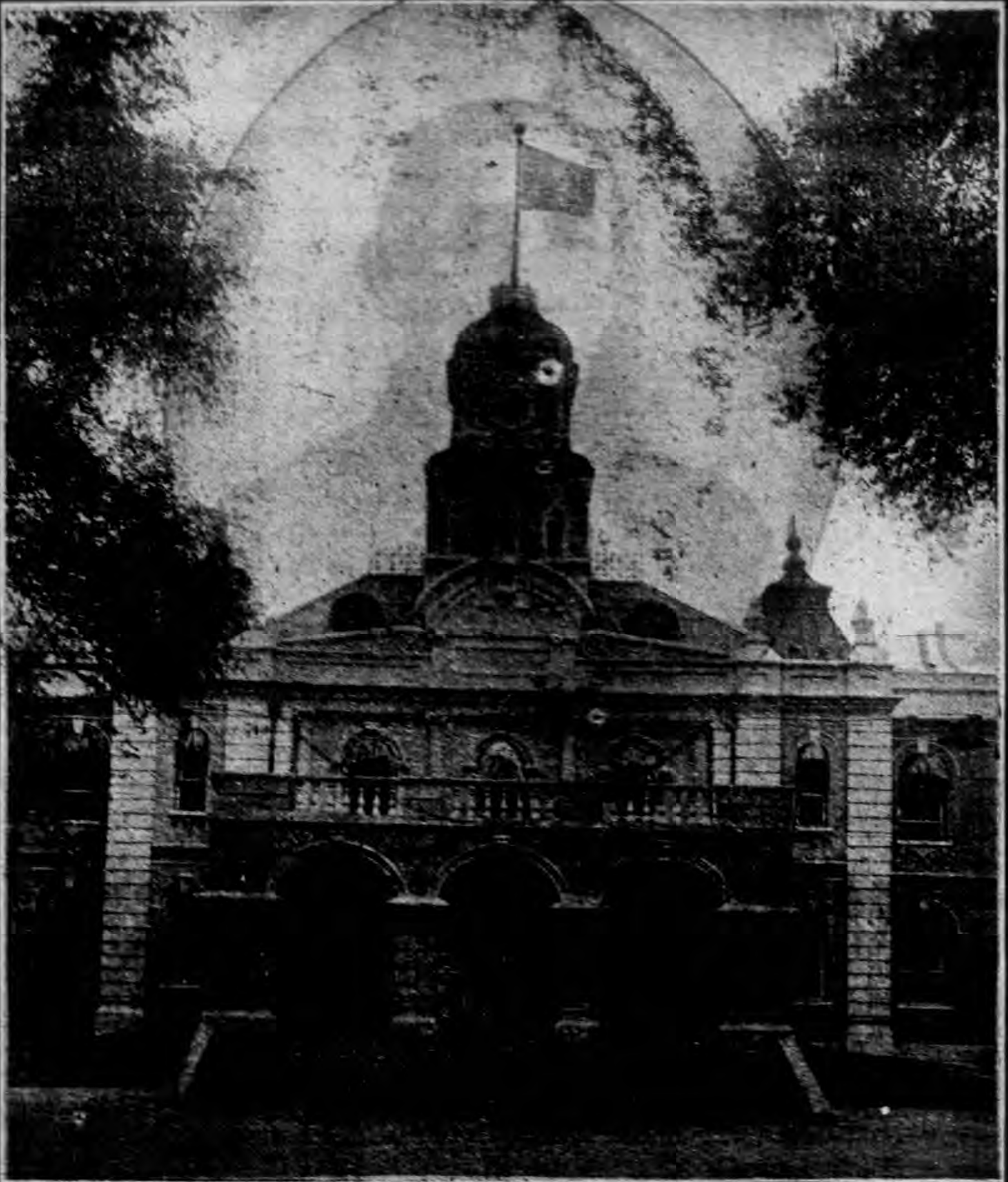
國立北平圖書館

新 鐵 道 聖 地 靈 驗

中華郵政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八年五月六日

第四十八期



# 中央週報

中華民國中央執事委員會宣傳部印行

總 理 遺 像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本 期 目 錄

- 一、一週大事述評
- 二、陳英士先生殉國十三週年紀念宣傳要點
- 三、總理遺著
  - 1. 同胞要同心協力做建設事業
  - 2. 報界應鼓吹借款修築鐵路
  - 3. 總理在共和黨歡迎會演說詞
- 四、選錄
  - 1. 中國國民黨國民革命與俄國共產黨共產革命之區別……蔣中正
- 五、專載
  - 1. 獎勵海外同志文
  - 2. 中央第六次常務會議
  - 3. 中央第七次常務會議
  - 4. 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對於軍事報告決議案(續)
  - 5. 確定訓政時期物質建設之實施及經費案
  - 6. 中央執行委員會政治會議組織條例
  - 7. 中央組織部私法條例
  - 8. 變更下級黨部統計部分之組織辦法

# 一週大事述評

## 黨務報告

五月又已經到臨了，這個月頭是如何地足  
以發人深省！自從「五一」起，「五三」，「五四」  
「五九」，「五五」，「五七」，「五九」，「五一八」，以至

「五卅」，一切壯烈的，慘痛的，興奮的，慶幸的，恥辱的日子，接踵地現到眼前來，在這些各種各樣尖利深刻足以刺激人們的情感交集之中，真使人嘗够了甜，酸，苦，辣的滋味。

這些日子，自然都是至足以教人永久記憶着，不容須臾忘懷的。

「五一」是勞動的工人同胞們，在過去的值得紀念的這一天，抬起頭來，從資本家的壓迫，剝削的奴隸牛馬生活之下，才回「人」的路上來的日子，雖然到現在還未必可算已有了頂大的成就，然而偉大的希望到底明白地顯示在我們的面前，止靠着大家始終不懈地努力追求。但是在這走向無限的期望之進程中，一切不良的病菌，正到處潛伏着，想伺隙而逞，多少腐化，惡化的勢力，都想欺騙工人同胞，利用工人同胞，假借名義，以圖攘奪工人同胞的利益，來填塞其私慾，這些實是工人同胞們努力追求人的生活的途程中之最大的敵害，我們從實際上，事實上的斷定，我們不僅不能消極的絲毫疏忽，放鬆過去，而必須積極地剷除這些病菌，以弭隱患。

「五三」的奇恥大辱，慘痛的景象，回首前塵，迅已一載，去年此日，濟南城，炮失類垣，盡成焦土，而遭受日帝國主義者

獸性的屠殺而犧牲了的同胞同志們，陳尸果菜，血漬殷殷，依然目前，荏苒的過去，屢經交涉，最近算是確定了移交接收的手續，但到底得到了些何等的代價！然即此也算讓全民衆於劍鉅痛深之中，稍稍得些自慰，不圖洽議方成，而在政府指揮統轄下的官吏軍隊，竟能不遵命令擅自自由行動，蔑視中央威信，不更可痛嗎！幸政府能迅予確定辦法，不至損及預定進程，猶爲幸事，全民衆現在必須一致擁護中央，完成統一之局，建設新的國家，必不容一切惡勢力，藉其狡獪頑強，而得所逞。

「五四」是中國民衆一致參加國民革命的發軔，從那時起，全國革命的民衆的觀感，才真實地從「內除國賊，外抗強權」的籠統而平泛的意識而確定到肅清國內軍閥，打倒帝國主義，顯明了革命的目標，而一致歸依到本黨的革命旗幟之下，共圖奮鬥，由此繼續不斷的努力才得了今日的成就，這是如何教人興奮呀！

「五五」，雙五節的價值，不與雙十節一般嗎？在商之軍閥，政客，官僚，勾結朋比，狼狽作態的局勢之下，總想以失天下之憂而憂之心，以大無畏的精神，而毅然就非常大總統之職，以支撐危局，這種剛毅勇敢之氣，是最爲足我們革命黨員所應當永守法則的，在國民革命的前進的途程裏，一切憂患險阻，都伺伏着，惟仗我們能有堅強之意志和定力，披荆斬棘，排萬難而前進。革命的同志們，革命的民衆們，我們必須深深地記着一臨難毋苟免，「見義勇爲」，負起應負的責任來。

「五七」已在目前，接着便「五九」，這又是日帝國主義者，手

我們以重電恥辱和慘痛的日期，我們連年懷想替雪國恥，期冀而且勉勵着替雪國恥，但是平復一年，國恥依然，同志們，同胞們，我們必須切實籌劃，消雪國恥的方針才好，我們莫要僅憑空談或者放言高論，我們必須從刻苦自強做起，一方我們當然要乘勇革命的精神向着敵人衝鋒前進，一方我們尤該腳踏實地，學生聚教訓，積極努力，才能獲得頂好的實效呵！

這是「五月」一個初旬的可紀念的日子，我們從記憶着這些頂使人刺激不覺景，我們必須使同心由更深的印象而切實國有力的表况，我，必須從革命中的五月而激漲起無限革命的情緒！

### 中央整理 上海商人 團體組織

上海國民的國，原假上海總商會辦公，最近交通總商會少數委員馮少山，石芝坤，趙晉卿，林康等私人，勾結租界捕房，封鎖會所，拒絕該會職員進內辦公，並且拘毆職員，扣留文卷，遂致會務停頓，雖由該會與之交涉再四，並經上海特別市黨部派員詰責，迄無效果，各市黨員暨民衆，羣憤激已極，不可遏止。中央因特派常務委員葉翰仙同志，馳赴上海，調查真相，以憑核辦。葉同志調查之後，洞悉此案癥結所在，實由於該市商人團體組織之紛歧，乃有此大不韙事。原來，上海一區域中，商人團體之組織，平爲紛歧，除上海總商會，上海商民協會外，復有上海縣商會，有關北商會，組織既雜，意志不一，且除商民協會以絕對的接受黨的領導外，其餘商會等，却不免爲少數人所集合，利用之機關，於以自離於黨的領導之下，領導全市商民，以謀樂利，而全市商人，更陷于無可適從之途。此次總商會與救國會事件，不過偶然之爆發，苟不徹底圖安全之根本解決，則此種糾葛或正未有艾，故非一良策，乃在將該市商人團體之組織，予以整

理，以期統一。苟能有成，則總商會與救國會之糾紛，自可不解決而解決。而上海商人團體組織統一之後，確實接受黨的領導而努力，則此後上海商人更能一致在此唯一的黨的領導之下的商團體領導之下而前進，在國民革命之最後階段中，積極抵抗帝國主義者之經濟侵略，以解除租界外人對上海商人之壓迫，以消弭買辦階級，地痞，流氓等對商人之剝削，以及不良商人之惡習，而重實內謀經濟之穩定，與夫商業之發展。中央自得黨同志查復後，遂決定對於此次總商會與救國會糾紛事件，應採取過本，法，以爲改進之圖，因於五月二日，七次中央常務會議議決：統一上海商人團體組織，凡上海特別市商人團體，應即統一組織，所有舊商會，商民協會，關北商會，南市商會等商人團體，一律停止辦公；並派虞洽卿，袁慶登，成慶春，王廷松，陸文韶，鄧志豪，朱吟江，錢龍章，王一亭，郭標，王彬彥，陳布雲，陳光浦，姚紫若，顧馨一等三十四人爲上海特別市商人團體整理委員，組織上海特別市商人團體整理委員會，并指定虞洽卿，王廷松，葉翰仙，秦潤卿，王廷松，陳布雲，葉孫堂召集，着手整理。

### 建設小學紀念 討平桂亂

桂逆李宗仁白崇禧等，酒蓄異志，逞兵叛變，破壞革命小政，統一未久之局，使調教建設之工作，復遭挫折，民衆憂慮餘生，又受荼毒，實爲全國民衆之公敵。幸賴黨中正同志忠勇剛毅，不辭勞瘁，決心統一中國，鞏固中央，領導人民，實行建設，乃督率革命將士，於最短時間討平叛亂，澄清武漢，不使滋蔓，實爲至足慶幸而紀念者，中委第七次常會經戴傳賢同志等提議，決定由中央發起募集義捐金百萬元，在首都建設國民小學，此款定於三個月

內募集，開始建築，其工程應於明年五月內完成，並由中央訓練部會同南京特別市政府安慎擬定辦法，迅速進行，以紀念蔣同志伐叛之功績，而昭示人民以此次用兵之至意。

### 中央修正省縣執監委員

四月二十九日，中央執行委員會舉行第六次常務會議，中央組織部提議，擬修改省縣執行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一第二條，及省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三條各條文，請核議施行。當經決議，通過，修正各條條文如下：

#### 修正省執行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一第二條條文

第一條 省執行委員會由省代表大會選舉執行委員五人至九人組織之，(原文)省執行委員會由省代表大會選舉執行委員九人或十一人組織之。

第二條 省候補執行委員規定為三人至五人，(原文)第二條省候補執行委員規定為五人或七人。

#### 修正縣執行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一第二條條文

第一條 縣執行委員會由縣代表大會選舉縣執行委員三人至五人組織之，(原文)第一條，縣執行委員會由縣代表大會選舉縣執行委員五人或七人組織之。

第二條 縣候補執行委員規定一人至三人，(原文)第二條縣候補執行委員規定為三人。

#### 修正省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三條條文

第三條 本委員會委員之人數規定為三人至五人，候補一人至二人，(原文)本委員會委員之人數規定為五人候補二人。

## 國內政况

### 派陳調元接收膠濟

自三月廿八日我國外交當局與日使簽定協定，日方乃決於最短期內撤退侵魯日寇，由我國派兵接收。但因接收手續預備未竣，致遲之未能開始，此事在政府殊覺未能於迅速期間接收，壓人民之望，深為抱歉。惟政府鑒於膠東尚有武裝之反動勢力，非即速消滅，隱患堪虞；同時山東政府主席孫良誠來電報告所部兵力並請擔任接收濟南至濰縣，其餘應請中央另遣部隊擔任。前因膠東軍事已告結束，烟台亦已克復，政府明令孫良誠方振武等負責接收，另由中央派憲兵二團赴青島維持膠濟路秩序，前報本報已略有述及。

方振武已遵命前往接收，憲兵團亦如期出發膠濟，乃不料廿八日孫良誠忽電國府陳述對接收膠濟之意見，未能悉照中央命令辦理，後竟稱病辭職，率部離魯赴豫，接收濟南計劃以致未能即日實現。

夫尊崇法律嚴守綱紀是訓政期中全國人民最宜注意的事，尤其是國家公務人員，更應遵守綱紀做人民的榜樣。國家公務人員，擅離職守是破壞國家的綱紀。國家法律，決不能以兒戲出之。何況當此政府明令接收期中，地方官吏竟不顧命令，擅離職守，內損中央威信，外貽友邦口實，縱有任何苦衷，實不能使人齒諒。孫良誠不待中央命令突然離魯後，國府於三日決議派陳調元為接收膠濟特派員，關於青島濟南及膠濟鐵路一切應行接收事宜，均著負責辦理，凡駐在上項地區內各部隊統歸其指揮。陳調元定廿日早車赴濟，所有派赴接收軍隊，計陳九鳴旅一三六團駐黨家莊，范熙績丁旅駐泰安，岳維峻旅駐交州濟甯，駐紮安慶陳素孚一團，權調駐濟南，登州萊陽兩處由方振武部駐防，吳思豫部

之憲兵一團專司濟南鐵路，餘二團開往青島，保護膠濟鐵路。

中日實漢二案，已於本月二日由王外長與芳

### 中日互換 訂約照會

澤在京正式簽字解決。中日訂約照會則於四月二十八日互換。日方訂約照會內容：即聲明中日

時值日增，與前情形已有不同，所有中日商約，應即雙方派員訂立新約；我方則係答覆性質。認商約必須重新訂立。其照會如次

(一)漢譯日本公使致外交部節略(四月二十六日) 本公使對於昭和三年八月十四日國民政府外交部關於中日通商行船條約節略，茲根據帝國政府訓令答復國民政府如下：

1. 國民政府援引中日通商行船條約第二十六條漢文約文，以爲該條之趣旨，在十年期間滿後個月內經一方提議聲明改訂並已實行改訂商議，則該約效力不再延長。再北京政府時代於大正十五年十月二十日備文提議改訂中日通商行船條約，同時聲明在條約規定六個月期間內新條約不能成立時保留其當然應有之主張不能同意條約效力之延長等因。關於第二十六條之解釋，業如上年七月三十一日日本使館節略所述，按照該條日文約文及英文約文自十年期滿之日起算，在六個月以內未能完成改訂商議時，該約及稅則當然繼續有效十年，甚爲明顯。對於此項明瞭規定而解釋竟有不同，帝國政府固引爲遺憾。縱使日文約文與漢文約文間解釋不同，然在該約第十八條規定解釋不同時，應依英文約文裁決之規定，故在日本政府深信其主張之正當也。又對於北京政府之提議，帝國政府於大正十五年十一月十日以節略允認條約改訂提議，同時對於上述保留權利一節，按照現行條約第六十六條之規定，聲明不能承認。其後於每次延長商議期間時，迭經聲明此項見解，上年七月三十一日節略內業經申述在案。故中國方面所謂權利保

留之聲明，不能認爲於條約規定有所變更，或以條約效力予以如何之影響。

2. 國民政府根據情勢變遷原則，以條約廢止或中止，在法理上國際慣例上爲絕對之可能，關於中日通商行船條約，一方提議根本改訂，同時似仍根據上述原則，維持上年七月十九日外交部照會中所述該條約失效之主張。查情勢變遷原則，在國際間法律規上之原則，並非確定。且若承認此種原則時，則一切條約，無論何時，殆將按照締約國一方之意思，得以廢棄，必至國際法根本動搖，微諸先例，亦未有承認適用該原則者。矧中日條約時規定條約效力之條款，固已豫情勢變遷之設想，且情勢變遷，當然不能使條約無效，甚爲明顯。

3. 總之帝國政府對於中日通商行船條約廢棄問題不能改易向來之主張，固如上述，然對於國民政府從速改訂中日通商行船條約，以副中日兩國親善本旨之希望，並非有所吝於同情考慮，而尤切望國民政府早日完成穩健建設之大業，以舉內而和平外而敦厚中日邦交之實。故若國民政府願慮中日兩國友好善隣關係，披露在新約未完全成立前，中日兩國關係依中日條約規定之誠意，以爲條約改訂之提議，帝國政府對於應允國民政府提議而開始其認爲適當改訂之交涉，具有充分之誠意與同情，特爲聲明。

(二)外交部長復日本公使節略(四月念七日) 接准四月廿六日節略所稱各節，確經閱悉關於中日通商航海條約文解釋，所有國民政府之見解及一切主張，已於十七年八月十四日日本部長致貴公使節略內詳悉申述。該條約之效力問題，乃如前述，極爲明瞭，無庸再贅。關於本問題法理上爭執，既經彼此諒解，存而不論，故國民政府當以至誠，即行從事開始協議。切望於最短期間以

平等及互尊重主權爲原則，重訂新約，並盼對日進行，相應復請貴公使查照爲荷。

二日青漢二案簽字後即開第一次修約會議。此次會議席上，雙方僅交換意見，王外長說明國民政府對於訂結新約之希望與態度，及中國方面之草案之原則與內容，并謂希望對於以相互平等爲原則締結新約之事予以同情。芳澤公使答稱：對於中國方面之希望十分同情，惟在開始具體交涉前，當先與本國政府接洽云云，并未提出具體的討論。

## 國際要聞

### 尼加拉圭與美國

美國對於尼加拉圭向來多所干涉，新任總統胡佛雖有改變此種態度之聲明；但既已成事實而論，美國對於尼加拉圭，確口毫無顧忌的加以種種壓迫。散年奴將軍所領導的革命，便是受美國干涉而失敗的。他最近在芝波宮發表的宣言，謂革命失敗，皆由美國派兵干涉尼國內政，渠將於冬季回國，再圖舉事，誓與望加拿總統決戰。散氏又致書於胡佛，指摘柯立芝總統對付尼國革命之失當，並謂美國務卿當時堅持派兵干涉尼加拉圭內政，實爲紐約資本家賣力，雖經尼國愛國的人民，迭次提出抗議，但均置若罔聞云。可見尼國的革命事業，實受美國之摧殘，散年奴將軍認爲美國對於別個國度裏的內變，公然派兵援助一派，壓倒一派，無論尼政府與革命黨在政治上主張上的優劣如何，美國這種舉動，是不能得國際間的同情的，據美國駐尼的海軍陸戰隊司令飛蘭氏的報告，該軍曾在巴汪拿與氣那的架兩地與革軍殘部接觸，革軍失敗，傷亡甚衆，潰退的時候，遺下槍械子彈甚多，這個報告，便是美國干涉尼加拉圭革命的鐵證。不過美國高揚其門羅主義的招牌

，外界的人沒有非議的餘地，或者因爲司空見慣，不以爲奇，雖然偶爾聽到這一類的消息，也就忘記了批評的必要。至於其他帝國主義者的國家，大概因爲自己多行不義，惟恐人家加以管轄；對於美國的行動，更自覺沒有說話的資格；甚至感覺帝國主義的一切國家，有聯合起來去侵略弱小民族的必要，所以站在同一戰線上帝國主義者，不應彼此發生內訌，對於彼此在其勢力範圍內的措施，應當互相原諒，互相維護，互相掩飾，才可以維護彼此由不義的行爲所得到的利益。在帝國主義者方面，固作如是觀；但因此所給予弱小民族的痛苦，乃至水深火熱，無處控訴。我們只要看最近尼加拉圭總統望加拿氏之子美拿奴望加拿氏之憤慨自盡，便可想見尼國革命志士和革命民衆所感覺的痛苦了。拿氏爲有志的青年，固不滿意於乃父對付革命領袖散年奴將軍的舉動，屢次勸他從速改變方針，但乃父終無覺悟，拿氏遂投身於革命事業，反對乃父，後事歸失敗，亡命至京，因不堪憤懣，服毒而死。拿氏個人生死，固然不是什麼重大的事件；但藉此可以代表尼國革命黨人憤慨的心理。大抵美國眼中尼加拉圭，已不是一個真正獨立的國家，領土的主權，似乎也可由美國人任意侵犯。譬如前由參議員愛巨氏所提的一個議案，主張開鑿與巴拿馬運河並行的大運河，橫貫尼加拉圭全境。這種提案，公然通過參院，並且有提前進行的消息。至於尼加拉圭政府，是否允許此項運河之開鑿，則完全沒有顧及，好像美國可以處置尼國的領土，是不成問題的事。這在稍具公平眼光的人看來，不能不替尼國抱不平；但是我們至今沒有聽到抱不平的呼聲，就可以知道世界對於這種事件，已經是司空見慣，用不着大驚小怪了。不過我們如果把尼加拉圭和美國的關係，不存偏見的仔細想想，我們就不免要感覺門

羅主義之下，也有一層黑幕沒有揭開。此項事態一日不改變，美國對外的友好和正義的主張，終久是不澈底的。

### 軍縮籌備會中之後備兵問題

四月二十七日裁軍籌備委員會開會的時候，德國總代表彭斯託天，謂德國主張會受訓練的後備兵，應列入國際裁軍公約，此種後備兵

若竟為公約所漠視，則實欠公允。德代表這種意見，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因為常備兵是有限制的，後備兵便是無限制的。一個國家因為餉給的限制，常備兵的數目，是不能任意擴充的；並且常備兵太多，最容易引起他國的猜疑。只有後備兵便多多益善。一旦有事，這種已經訓練的軍隊便可以駕輕就熟，擴充戰鬥的實力，無事則退居後方，仍可以從事他種職業。德國因採行這種普及的軍事訓練制度，會使他的武力激增，竟起了征服世界的野心；法國為頭等陸軍國，也就因為她有後備兵的潛勢力存在。我們從此不難想見後備兵效用之大；尤其不能忽略的，就是強迫兵役制與普及軍事訓練的關係。我國出席於此次裁軍籌備會的代表蔣作賓氏提議取消強迫兵役制度，並認此為全部裁軍問題中的重要關節。蔣氏謂欲減消強迫兵役國所享的距大利益，惟有把軍中人員和軍備同加減少而後可，故強迫兵役制的取消，有絕對的必要。否則一旦戰事發生，彼基於世制成立軍隊的國家，較諸僅有常備兵的國家，將能徵發更多的有訓練的後備兵，與有經驗的軍官，不平孰甚。若大國拒絕強迫兵役制，必致小國亦被迫做行，大背裁軍的本旨。查強迫兵役制，使全國人民，皆負有當兵的義務，即使全國丁壯，皆得到軍事教育的機會。結果採行此種制度的國表面上雖僅有一定的常備兵；實際上人人皆可當兵，把熟練而能戰的武力，潛伏在全國丁壯的隊伍裏隨時可以執受前驅，為國裕

障。國際間不談裁兵則已；談到裁兵，這種無限制的武力斷不可置諸不問。所以德國的代表彭斯託夫極力主張常備兵的限制，他說：德國因有凡爾賽條約，僅持極少數的常備兵，故德國不能同意於根據法國提議成立裁軍公約，使彼一國獨無後備兵。但是法國的勢力，畢竟不可侮，美國代表吉白生在會議中發表的重要宣言，對法國表示讓步，謂美國向來主張把曾經訓練的後備兵，列入平時軍力之內，亦須限制；因有此後備兵的國家，能迅速進攻，其地位較迫訓練的新兵，更為優異。但美國抱溫和精神，承認此為與陸軍國關係較苦的問題，故不復堅持其意見，而願接受陸軍國所議定的任何妥協。從此可知後備兵的限制，影響於法國者最大，惟次不肯讓這種限制的方法，得在軍縮籌備會通過，同時美國因為與此事關係較小，也不便堅持自己的主張激動法國的惡感。所以這個關係重要的問題，恐將被擱置起來，德國對此，當然不能滿意，結果籌備會的成績，不但毫無可觀，而且使德國人知道他們所企求的已經絕望，與他們世為仇敵的法國人，將挾其素有訓練的後備兵來凌壓他們，而他們在凡爾賽條約限制之下，又不能任意擴充軍備，結果使德人臥不安枕，國際和平益岌岌可危。至於我國代表所提出的取消強迫兵役制，與後備兵問題關係密切，但恐各國沒有裁減軍備的誠意。這種制度，依然不能取消，日本代表業已明白表示，謂日本不準備改變其現行徵兵制度。故就目前的形勢觀之，後備兵和強迫兵役制兩個問題必難得到圓滿的解決，因為籌備會的意志；是以幾個強國的態度為轉移的。



## 陳英士先生殉國十三週紀念宣傳要點

陳英士先生名其美，浙江吳興人，生於民國紀元前三十六年——即公歷一八七六年。一生努力革命，盡粹黨國，於民國五年公歷一九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因急謀討伐袁世凱，致觸袁氏之忌，乃出巨資買兇刺殺先生於上海薩坡賽路寓中。享年四十有一。

甲 陳先生之革命精神

(一) 陳先生是富于不妥協精神的革命者。當南京臨時政府成立，清廷派代表南下議和時，先生即極力反對議和，主張應以不妥協之精神，乘此時機，徹底肅清帝制餘孽。以免貽誤將來，苟當時非以人心多數渴望暫時和平，致先生之上張不能貫徹，則袁氏稱帝、張勳復辟，皆可以不致發生。對於黨內，先生亦主除惡務盡，凡一切腐化及假革命之投機份子，力主完全剷除，嘗云：「欲免敗壞，必去毒馬，欲事更張，必貴改弦」，總理於二次革命失敗後，重組中華革命黨，以集中革命力量，先生即為贊助最力者。

(二) 陳先生是勇於從善及改過的革命者。自宋教仁被害及二次革命失敗後，先生檢查以往失敗之經過，皆原於黨員不信服 總理主張，於是先生即努力提倡、主張黨員對於 總理實行，須絕對服從，始終不違而先生個人，自始至終，為一最忠實之三民主義實行者，嘗云：「我所以服從中山先生的緣故，決不是盲從，是因為我現今已經實在認識清楚，此則中國有世界眼光，有建設計劃，有堅忍不拔之精神的，除了中山先生之外，再沒有第二人」，又云：「遵守誓約，服從命令，美譽為當然天職，而絕無疑義者」，其一種光明磊落之態度，可為本黨同志之表率。

(三) 陳先生是最勇敢犧牲最堅忍不撓的，革命者。只知有黨有國，不知自身之生死為何物，愈挫愈奮，不屈不撓。二月二十九日廣州之役失敗後，當局猶在嚴密戒嚴搜查之中，先生即敢隻身出進，探聽軍情；幸支上海獨立，攻打製造局時，先生因鑒武力不能攻下，竟奮不顧身，挺身而入，以主義向守兵勸導，乃得攻入。其勇敢與堅毅之精神，即此可見。

(四) 陳先生是抱有世界革命思想的中國國民革命者。先生常對人云「我生平最恨強權，並喜打不平，凡是見到有強凌弱的事，必為憤憤不平。現在世界，仍舊是一個不平的世界；所以我願意作世界革命的工作，不過現在的中國，尤其要從速革命，我又是中國人，因此我先着手於中國的革命，俟中國革命成功以後，我當盡力助各弱國及亡國之民革命，務使世界上強權能完全剷除，全世界民族就能獲得自由，我的志願才算達到」，這一段話完全把傳

大的革命精神表現無餘。

### 乙。陳先生的革命功績

(一) 陳先生是創造中華民國的革命先進。辛亥武昌起義，雖然一舉而得武漢三鎮，然位居腹地，革命基礎仍不能視為鞏固。迨先生在上海發難響應，聯絡江浙，會取南京，長江險要盡歸我軍之手，清廷大震。武漢連軍雖有進展，亦不敢逞，卒將數千年封建專制之帝制撲滅，建立中華民國之基礎。

(二) 陳先生是擁護中華民國討伐袁賊的首義者。袁世凱稱帝，本黨決加討伐。惟其時逆勢甚大，各方布置極嚴，上海駐兵尤重。當時先生奉命回國討袁，乃不避艱險，於上海首先發難。遣人刺殺鎮守使鄭汝成，密令肇和軍艦起事，以促成西南革命勢力之聯合，卒將袁氏推倒。其盡忠革命，維護民國之精神，實與日月齊輝。

### 丙。紀念陳先生的意義

(一) 紀念陳先生，要繼續其服從 總理的遵守黨的紀律精神；服從黨的命令，遵守黨的紀律，以黨國的利害為利害。總勢力，及貪圖利祿的投機分子。

(二) 紀念陳先生要繼續其不妥協的精神；打倒帝國主義，撲滅共產黨，剷除黨內植黨營私的小組織，剷除地盤的封鎖勢力，完成革命目的。

(三) 紀念陳先生要繼續其勇敢犧牲堅忍不撓的精神，不為權利所誘，不為威武所屈，沉毅果敢，愈挫愈奮，打倒反動勢力，完成革命目的。

### 口號

1. 繼續陳英士先生愛護黨國服從 總理的精神！
2. 繼續陳英士先生不妥協的精神！
3. 繼續陳英士先生堅忍果敢的精神！
4. 繼續陳英士先生勇於從善改過的精神！
5. 陳英士先生精神不死！

## 總理遺著

# 同胞要同心協力做建設事業

——元年十月二十九日在皖都督府演說——

現在中華民國已成立，皆我四萬萬同胞，應世界革命潮流，同心協力，將數千年專制政體，不數月而推翻，改造共和政體。自武漢起義，以至今日，亦不過將近一載，而中華民國儼然完全成立，此世界革命史所未有，可爲中華民國革命史上一大特色。但破壞之事，雖已告終，而建設之事方始，仍請諸同胞同心協力，去做建設之事。可分爲兩大端：一專利；一除害。除害之事很多，最要緊的，就是禁烟。禁烟事辦理最認真者，要算貴省，如貴都督日前焚燬鴉片土，辦理亦頗得法，英領事受奸商唆使，帶軍艦兩艘至貴省，無理干涉，卒能和平結果，雖是貴都督外交手段，然亦是我中國政體改革，人民皆有國家觀念，不比前清專制上下隔閡，始能如此。若不信，請回憶前清時所有外交，有那一件未失敗。貴都督初燒鴉片土時，人都替貴省耽憂，因前清道光年間，林則徐焚燬烟土一案，釀起莫大禍事，此次又燒烟土，惟恐亦釀出事端，不知中華民國官吏，與前清官吏不同。前清官吏燒烟土，是未根據條約，不知公地之野蠻舉動。且人心渙散，政府不顧，督撫官吏不顧人民，人民亦不知國家爲何物，所以外交失敗。現在是中華民國，人民官吏政府皆是痛癢相關。且貴都督之焚燬鴉片，又根據條約，所以外交不致失敗。貴省禁烟辦法實可爲各省模範也。

專利之事，亦很多，最要緊的，就是修鐵路，開礦產；講求農業；改良工藝數大端。但要想實業發達，非用門戶開放主義不可。日前兄弟在北京與袁大總統及各部總長協定政策，就是開放政策。何以名爲開放政策？就是讓外人到中國辦理工商等事。兄弟說這話，不知者一定要疑惑，以爲我中國土地，何能讓外國人隨意進來，這等見識，名爲閉關主義，爲前清所利用。當滿洲政府做專制大皇帝時，最怕人民有國家思想，以爲人民若有國家思想，滿廷即不能永遠存在，所以利用閉關主義，不許外國人來使人民將一國當作天下，自然沒有國家思想，皇帝之位，亦即無人干涉。嗣後外國人到中國來通商，定租界，開商埠，並不是清政府歡迎，是外人強迫。現在中華民國人人皆有國家思想，同心協力，保全領土，擁護主權，外國人進來毫無妨害，有何不可。況開放主義，我中國古時已行之，唐朝最盛時代外國人派遣數萬留學生到中國求學，如意大利土耳其波斯日本等國，是彼時外國人到中國來，我中國人不反對，因中國文明最盛時代，上下皆明白開放主義，有利無弊。現中華民國已將滿清政府推翻，改造共和政體。共和政體在地球上，要算第一最好政體。我們何等幸福。但諸位同胞要知革命了命，不能就草率了，大家就可享幸福。請看現在游手無業，飢寒交迫諸同胞，偏地皆是，我們能忍心不顧他們，祇顧自己，享福豈能長享，我們要永遠享文明幸福

，必先使全國同胞人人有恆業，不啼飢，不號寒，然後云可。要想達此目的，就要辦理修路，開礦，工商，農林諸偉大事業，辦理此等偉大事業，必先有偉大度量，將意見二字消滅盡淨。諸君試看日本國土地不過我中國兩省大，人民亦不過我中國兩省多，四十年以前，亦是箇最小最窮最弱之國，自明治維新以後，四十年間，儼然稱為列強，全球上能稱為列強者，不過六七國，而日本儼然是六七國中之一國，他是用何種方法，始能如此，亦祇是用開放主義。我中華民國土地比日本大二十倍，人民比日本亦多二十倍，要照日本辦法亦採用開放主義，不到三五年後，兄弟可決定，比日本富強十倍。又我中國是四千餘年文明古國，人民受四千餘年道德教育，道德文明，比外國人高若干倍，不及外國人者，只是物質文明，物質上文明，就是農工與各種實業，比較起來，實不及外國多矣。例如軍器一門，我們從前所用是弓箭刀槍，試問現在戰爭，能用不能用？試問現在戰爭不用外國槍砲，能勝不能勝？我們既採用西法，即不能不借用外國人才，倘不

## 報界應鼓吹借款修築

——元年九月二日下午在北京報界歡迎會演說詞——

今日報界諸君歡迎，甚幸！此次中國革命，數日成功皆報界諸君言論鼓吹之力。今日得與主持言論機關一堂握手，鄙人現有一種意見，欲與諸君詳晰言之，尙望諸君協力提倡，以底於成。鄙人之意見，以現在政治之事，有袁大總統及一般國務員担任，鄙人從此即不廁身政界，專求在社會上作成一種事業。如蒙諸君贊成，俾鄙人所懷抱之計劃得實行，必與民國前途大有利益。鄙人所計劃者非他，即建築鐵道問題是也。鄙人此種計畫，在上

借用他國人才，我們中國就要先派十萬留學生到各國去留學，至少亦要學十年才能回國，辦理建設。各種事業試問此十萬留學生，經費現在能籌不能籌？試問此建設事業等到十年後再辦，能籌不能籌？款既籌不出，又時等不及，我們就要用此開放主義。凡是我們中國應興事業，我們無資本，即借用外國資本；我們無人才，即用外國人才；我們方法不好，即用外國方法；物質上文明，外國費二三十年功夫，始有今日結果，我們採來就用，諸君看看，便宜不便宜？由此看來，我們物質上文明，祇須三五年即可與外國並駕齊驅，我們道德上文明，外國人是萬萬趕不及，我們大結果，豈不比東西各國更加倍文明？彼時我中華民國在地球上，不特要在列強上佔一席，駕乎列強之上，亦意中事。彼時我中華民國國民自然就可永遠享真正自由文明幸福，但此種偉大事業，決不是少數人責任，定要我四萬萬同胞，同心協力擔負方可達圓滿之目的也。

## 鐵路

（在安慶館開會歡迎）

海時既已宣布到京之後，亦與袁大總統商議，如得國民多數之同意，鄙人即着手進行。鄙人擬於十年之內，修築全國鐵路二十萬里，惟現當民窮財竭之時，國家及人民皆無力籌此巨款，自有募集外債之一法，惟借債修路一事，在前清之時，已成弊政。國民鑒於前者之覆轍，多不敢積極主張，殊不知滿清借債修路，其弊病在條約之不善，並非外資即不可借，當滿清之時，反對借債修路者，以四川湖南湖北幾省為最烈。然鄙人亦曾與該數省之人士討論此問題，皆謂當日之反對外債，實因條約不善，而輒妨害國

權，並非借外債即反對。若能借債之條約不礙主權，借債亦復何傷，近日各省輿論，皆如此。況且我國現有鐵路，如京漢京奉津浦正太各線，何一非借債而成。惟京張鐵路，係中國自己出資所修，然其資本，又係京奉鐵路之餘利，其實仍係間接借債，並非中國自出資本。惟中國借債，往往將各種權利抵押外人，或以厘金爲抵押，或以關稅爲抵押，故人民多不贊成借外債。現在鄙人之計劃，雖預計借款六十萬萬，其實此項借款，並非全用現款，綜核計之，不過用五分之一現款，其餘仍由外國購辦材料，所餘五分之一之現款，爲數不過十餘萬萬，在外國資本家視之甚易，又有謂現在我政府屢次與各國資本團體議借款，其額數多則六萬萬，少則二萬萬，然至今仍未成立，將來能否續行開議，尙不可定，豈六十萬萬借款，反可立集乎？不知鐵路借款，與他種政治之借款不同。我用外國之款，轉購外國之材料，所有各國公司工廠皆有利益，各國必爭先投資，絕無觀望之可慮。又有謂地球之上，安有此多數之款，以借我用，此說尤誤，譬如饑荒之人，以爲天下皆無錢無米，其實米店之中，惟恐米不暢銷，錢鋪之中，惟恐錢不流通，蓋在饑荒人之眼光，以爲自己無錢無米，則爲天下皆無錢無米，此大不然，吾國今日處此財窮物盡之秋，以爲本國資本缺乏，即謂各國皆無資本，不知各國之資本家，即如米店錢鋪，惟恐我不借他之款。今我若以借款修路爲計劃，募集外債一層，決不甚難，無可慮。英國現在提出鐵路之資本已達三百萬萬之數，就此一端，已可概見。又有謂二十萬里之鐵路，雖有資本，十年亦不易修成，此又非也。今以十年爲計劃，此中已有寬餘之歲月，以二年籌集外債，以二年測量線路，有五年之工夫可以全路告成，此亦並非空言。坎拿大修築鐵路，全綫亦計

十萬里有奇。在中國招集華工十五萬，三年全路告成。我國自修鐵路，不用遠涉重洋，募集工人，難易已大不同，五年之內，必定可以竣工。又有謂鄙人之計畫，未免言大而夸，萬難辦到，不知以我國幅員之廣大，修路二十萬里，此爲至小之計劃。美國全國現有之鐵路，已在八十萬里之數，然美國之幅員，不較我國之大，以此計之，我國十年之內修路二十萬里，確係極小之規模，並非大言誇乘，千萬不可誤會。又况以國防而言，以政治而言，以文化而言，鐵路皆有極大之關係，現在以國防不固，因俄在北滿及蒙古進行。日本在南滿洲進行。英國在西藏進行。我國兵力，若館保護邊圉，斷無此等事實。然我國果無兵乎？則何以籌借外債，遣散軍隊，既遣散軍隊，人人皆知兵少，然用兵之處，則併一兵而無之，此故何哉？此即交通不便之故。又如現在俄國政府，購由恰克圖修至張家口一條鐵路，籌議已久，轉瞬即見事實，試問俄國向我政府提議之後，我政府將何以應付，將拒之乎？抑承認之乎？我若及早自修俄政府即無所藉口，面可以保全我之領土，且聞我政府提出此議後，法國資本家，皆欲附股，將來籌款必易。我國若能趁此自修，法資本家亦必投資於我，此必然之勢。至慮將來資本家，壓制勞働社會，此層不必慮。鄙人之鐵路計劃，係預定四十年後，由國家贖回，仍爲國有，不過開辦之時，由民間與外國借款，政府每年仍可得利，鐵路公司并不能專利壟斷，如美國之有鋼鐵大王及鐵路大王等名目。至於以保全領土而論，此事尤不可緩，東三省非我之完全領土乎？現在何以入於日，入於俄，此無他，即因俄有東清鐵路，日有南滿鐵路故也。總之，今日修築鐵路，實爲目前唯一之急務，民國之生死存亡，係於此舉。惟民國之主權在人民，人民以爲可則可，人民以爲否則

否，此事如人民以為然，鄙人可以担任十年之內，一律修成。惟諸君為輿論代表，務望諸君一致鼓吹，使全國之人趨向一致，鄙

## 總理在共黨和歡迎會演說詞

——元年九月四日下午三時在共和黨本部——

兄弟此次北來，今日蒙貴黨歡迎，至為感謝！現在中華民國共和政體，與專制政體不同。專制政體之主權，為君主一人所私有。共和政體，三權分立，各有範圍，三者之中，尤以立法機關為要。立法機關，乃人民之代表，欲求有完全國家，必先有完全議院，必先有完全政黨。民國初立，所發生之政黨，一曰貴黨，一曰國民黨。二黨發生伊始，國民多未解政黨之作用，兄弟請與諸君解釋政黨為何物。世界最完全政黨之國，一為英國，一為美國。英國有兩黨：一自由黨；一保守黨。自由黨主張自由貿易，保守黨主張保護關稅，此問題至今相持未決。美國兩黨：一為共和黨；一為民權黨。一千八百四十年麥利堅氏征服西班牙及菲律賓羣島之後，羅斯福繼為總統，以擴張海軍為急務；羅屬于共和黨，故共和黨亦主張擴張國權，是謂之「帝國主義」。民權黨則反對練兵，彼以為美利堅本世界最富之國，閉關自守，足以自豪，勿須破壞人道，主張侵略他國，是之謂「門羅主義」。兩黨各持一義，至今尚未有正當之解決，可知英美兩國政黨所爭持者，皆是極要問題。至於議院之議案，兩黨各以是非為依歸，不以黨見相傾軋。若黨中先有意見，提議一案，先聯同黨員，私自運動，本黨提出之議案，雖知無益，亦必通過；他黨提出之議案，雖知有益，亦必反對；此種政黨純乎私見，必與國家無益。民國初立，吾願兩黨諸君，以英美先進國為模範。倘以公理為依歸，將來必

人即可一志進行，總期達此目的而後已。此事總須諸君竭力協助，方可有成，鄙人所祈禱於諸君者此也？

一二

有發達之望。若不以公理為依歸，雖人多勢衆，終必失敗，此一定之公理也。兄弟此次北來，擬從事社會事業，當脫離政界關係。前國民黨舉兄弟為理事長，今晚開職員會，兄弟即擬辭職，此後即專心致志，辦理實業。兄弟前曾主張三民主義，民生主義亦即其一端，惟民生主義至今尚未達到。然民生主義關係民生計至重，非達到目的不可；使大多數人享大幸福，非民生主義不可。但外間對於此問題，頗有疑慮，與前二十年反對革命相異，殊不知民生主義，并非均貧富之主義，乃以國家之力，發達天然實利；防資本家之專制。德國俾士麥反對社會主義，提倡國家社會主義，十年以來，舉世風靡。日本前年殺社會黨多人，其政府又主張烟草專賣等事，仍是國家社會主義，可知此主義，并非荒謬，世界通行。英美各國皆受資本家專制之害，總統薪俸不過十萬，而資本家之一法律顧問，歲俸至三十萬，可知資本家之勢力矣，至議員又多為資本家所收買。中國十年以後，必至有十萬人以上之大資本家，此時杜漸防微，惟有提倡國家社會主義，此則兄弟提倡國家社會主義之微意也。兄弟欲辦鐵路，每主張鐵路國有，是國家社會主義，為民國富強之基。尚望貴黨諸君贊成鄙意是幸云云。

## 選 錄

# 中國國民黨國民革命與俄國共產黨共產革命之區別

蔣中正

——十八年四月在湖南長沙民衆歡迎大會席上演說詞——

中正與湖南人民睽違久了，今日到這個歡迎大會與湖南人民握手言歡，中心欣慰不可以言語形容。湖南人民最富有革命性，在中華民國國民革命歷史中，具有無限光榮，這是值得我們佩服的。今日特就此機會將中國國民黨國民革命和俄國共產黨共產革命的區別，向湖南人民一說。湖南人民受共產黨的殘殺壓迫和剝削，到現在想起來，恐怕還有餘怖。回憶十五六年之交，共產黨蟻聚湖南的時候，不僅是到處罷工罷市抗租，而且到處肆意沒收土地沒收工廠沒收商店，結果使湖南農民沒有田可耕，湖南工人沒有工可作，湖南商人沒有商可經，民生凋敝，社會紛亂，使湖南人民不僅不能安居求業，而且單純的生存也無時無地不在危險狀態之中。湖南共禍之所以這樣蔓延的，考究其原因，就是因爲一般青年，沒有認清共產革命的性質。和方法，也沒有認清共產革命是不是適合於中國的社會經濟和民族性，他們誤以爲適合於俄國的共產革命，也可以適用於中國，他們誤認共產革命可以解除中國人民的痛苦，可以解放中國民族的壓迫。思想上既有這種錯誤，所以行動上就不覺盲從，爲完成國民革命計，爲圖謀人民利益計，爲促進民族獨立計，對於這種錯誤的思想，都不能不加以糾正。

總理曾經告訴我們解決問題，要以事實做基礎。這兩句話雖然簡單，但是確是根據許多經驗。許多考察，而得的結論。這乃是革

命的最高原則，一個革命者的行動，都要根據這個原則去決定，去進行，然後才不會錯誤，才會成功。要解決一個問題，要先將這個問題的性質內容和背景，看得清清楚楚，然後去尋適當的方法，這個問題，才能得到完滿的解決。俗語說得好：「對症下藥」，在下藥之前，先要把病看清楚才行，如果病原病象都沒有看清楚，就隨便下藥，不僅病不能醫好，而且反要弄壞。這個道理，也可以適於革命，革命要有主義，有方法。然而革命的主義，和革命的方法，要根據特殊的環境來決定，一國所採取的革命主義和方法，不能完全適用於別國，因爲適合中國國情的革命主義和方法，不一定適合於乙國，因此在甲國成功的革命主義和方法，在乙國難免失敗。明白了這個道理，就可知在中國行共產革命，不僅是無益，而且有害。根據中國過去的歷史和社會的環境，根據中國國際的地位和民族的特性，只有中國國民黨的國民革命，是救民族，救人民的唯一出路，我們現在先從理論上比較研究共產革命和國民革命的差別，再研究這兩種革命，那一種適合於中國國情。

先從革命的動機說，俄國共產革命和中國國民革命的動機，根本不同。俄國共產革命的動機，是起於階級鬥爭，起於恨；中國國民革命的動機，是起在求民族獨立，就是求人類和平，是起於愛。所以民國十二年，總理對蘇俄代表越非說：「俄國革命是由於恨人，我之所以從事革命，是由於愛人，這一句話，很可以說

明蘇俄革命和中國革命動機上的差異。中國兩百多年受滿清的專制，人民痛苦已如水深火熱，近八十多年來，又加上一重帝國主義者的束縛，人民的痛苦，更加厲害。總理滿眼充滿了中國人民受壓迫的事實，滿耳充滿了中國人民求解放的呼聲，所以毅然決然，担負起解放民族的責任，領導人民實行革命，以拯救被壓迫的同胞。所以總理所領導的國民革命，其目的，是在拯救全體人民，整個民族，不是在求本身的利益，這是因為他的革命，是由於愛。俄國人民因為受專制帝主的壓迫，和大地主的剝削，人民對於統治階級充滿了憤怒和怨恨，共產黨利用人民的這種心理，遂鼓動無產階級為本身的利益，打倒其餘各階級，所以他們的革命是由於恨。以愛人為動機而實行的革命，在革命的過程中，既不致肆行屠殺，在革命的成功後，就可以實現和平。以恨人為動機而實行的革命，不僅在革命的過程中會發揮殘酷的行爲，就是在革命的成功後，社會也不能泯滅，仇視嫉惡的現象。革命的動機不同，革命的結果也當然兩樣，這是中國國民革命和蘇俄共產革命不同的第一點。

次就革命的性質說，蘇俄的共產革命是階級革命，中國的國民革命是全民革命，所以蘇俄的共產革命，在在以無產階級的利益為本位，在共產黨的眼中，除無產階級之外，沒有別的人民，除無產階級之外，沒有別的利益，他們的主張，究竟是否能夠真正實現，無產階級的利益，現在姑且不論，然而以一般社會利益供犧牲，只圖無產階級的利益，却是共產革命的特性。中國的國民革命則不然，國民革命是以全社會全民族，為本位的，除却軍閥官僚以及依附帝國主義者的買辦階級以外，一切被壓迫人民的利益，都要同時實現，既不犧牲某一階級的利益，也不只圖

某單一階級的利益，至於無產階級的利益，當然毫不忽視。不過我們認為無產階級的解放，只要全民族得到解放，才能完成，無產階級的利益，只有全社會利益得到實現，才能增進。而且我們認為解放全民族，事實上就是解放無產階級。實現全社會的利益，事實上，便是實現無產階級的利益。總而言之，共產革命是以單一階級為本位，國民革命是以全民族全社會為本位，這是中國國民革命和蘇俄共產革命不同的第二點。

最後就革命的方法來研究，蘇俄共產革命不外兩個方法：一個是階級鬥爭，一個是奪取民衆和武裝暴動。他們革命的性質，既然是以階級為本位，他們的革命方法，當然就是階級鬥爭，他們把整個社會盡分做許多對立的階級，他們以為階級鬥爭是社會進化的原動力，所以階級的意識如不明顯，他們要使之明顯，階級的衝突如不激烈，他們要使之激烈，他們以為只有無產階級打倒其餘一切階級，革命才能成功，這便是他們革命的一個方法。此外他們還要奪取民衆和武裝暴動，他們以為要發展革命勢力，非有偉大的民衆擁護不可，而要得到民衆擁護，非民衆服從共產黨的指揮不可，所以他們常常恣意擄掠殺人放火，使得社會混亂，民衆無依歸，然後可以威迫利誘的方法，奪取民衆來做他們的奴隸。民衆而可奪取，是其以人不告人類了，其居心可知矣，一方面徒唱高調以最遠的將來的利益，引誘民衆，使之為共產黨效力，別一方面又以政治的力量，強迫民衆聽其指揮，這便是共產革命的另方法。中國的國民革命則不然，國民革命的性質既然是以全民族全社會為本位，國民革命的方法，當然是聯絡全社會被壓迫的人民，統一全民族革命的力量。詳細說，就是只要是服膺三民主義，參加國民革命的人，不問他是屬於那一階級，都要統一在一



個聯合戰線之下。在革命勢力的內部既不許有任何的對立，更不許有任何的衝突。集中全社會被壓迫的人民，以充實革命的勢力，便是國民革命的方法，至於國民革命當然是要民衆參加的，然而我們要民衆參加，不是採取奪取的手段，而是用感化和訓練的方法，我們既不以各階級的特殊利益爲餌，而引誘其爲我們的工具，更不以甚麼勢力做威脅，強迫民衆使之服從，我們只在宣傳主義使民衆了解實行三民主義是我們的唯一出路。民衆了解了三民主義，自然會自動的參加革命不須去奪取。總而言之，各有各的革命方法，便是中國國民革命和蘇俄共產革命的不同的第三點。

蘇俄共產革命和中國國民革命，我們已從動機性質和方法三方面來比較研究了。究竟那一種革命適合中國的國情，這是要我們研究的第二個問題。當一九一七年俄國革命之初，我們個人是極力贊成共產黨的革命的。我認俄國革命在近代革命歷史上，開了一個新紀元。當時如有人攻擊俄國革命，我必力與之爭，或有人阻咒共產黨，我必竭力爲之辯護。我當時贊成俄國共產黨革命的態度，即此一點，就可證明。就是我決無絲毫反對之意，并且自信出於人類的至誠，決沒有絲毫偏私之心，作用於其間。所以俄國革命之初，我就決心親赴蘇俄實地考察。因爲當時國內革命的環境，不許我離開，所以沒有實行。十一年陳炯明叛變，我赴難到粵，後來任由粵到港的船中，和我們總理深談了一夜。總理也說，中國革命，許多地方須借鏡於俄國。准許我照預定計劃，前往蘇俄，切實聯絡。後來陳逆雖然竄逃，廣州雖然克復，而楊希閔劉鎮寰飛揚跋扈，日益囂張，當時革命環境，惡劣萬分。我更覺得中國革命若不改弦更張，另闢新路，決不容易成功，於是擺脫一切，決心赴俄。那曉得到俄考察的結果，令我以前對

於共產黨革命的一切希望，全歸泡影。就是考察以後，覺得共產黨所號召的目的，以共產黨的方法，決不能達到，所以俄國共產革命決不能算是成功。即便退一步說，他們的革命，可算成功，然而決不能適用於中國。所以回國以後，對於共產黨加入本黨的問題，曾對總理表示異議，這是胡漢民和汪精衛兩先生所知道的。我對於蘇俄革命的思想，可分兩時期：從蘇俄革命時起，到我去俄之時止，爲第一時期。赴俄之後，到了現在，爲第二時期。第一時期的感想是同情的，第二時期的感想是失望的。感想之所以變遷，乃是實地考察的結果。現在許多青年，因爲沒有實地考察，所以對於共產革命，不少盲從。

我現在特將本人經驗，說明共產革命不適於中國的理由。至於共產革命，在蘇俄是否成功，這是他們內部的問題，我們不用着多說。

第一以恨爲動機的革命，決不適於中國的民族性，因爲動機既然是恨，行動一定是殘酷和卑污，而且要損人利己，這完全和中國的民族性相反。中國幾千年來的倫理觀念，都是利他的，不是利己的，所以中國民族固有的特性是和平的，寬厚的，和光明的，既不願受別人殘酷的待遇，也不願以殘酷的手段施諸別人，既不願以卑污的手段對待別人，也不願別人以卑污手段對待自己。所以殘酷的和卑污的手段，在中國決不能行使，至少不會爲大多數人所贊許。而且以殘酷的手段革命，沒有不失敗的。法國大革命之所以迭次失敗，使帝制復活，就是因爲過於殘酷，使社會全體發生反感，西方民族本是殘酷的，這種殘酷的手段，適用於殘酷的民族，都遭失敗，那更不能適用於和平的中國民族。共產革命，既然採取殘酷的和卑污的手段，當然受中國全國人民，至

少亦要被大多數人民的反對。革命的行動既然得不到大多數人的同情，就絕對不能採用，這是蘇俄共產革命決不適於中國的第一點。

再從革命的性質說，共產革命是階級的，前面曾經說過，單一階級的革命，在產業十分發達，階級對立十分明顯的帝國主義的國家，或者可以實行，但是無論如何，決不能實行於中國。第一中國近代產業並沒有發達，階級的區別並不明顯，如果勉強要說中國有階級，也不過粗具階級的雛形，並沒有完全成熟的階級。階級的對立，既不明顯，階級的利害，自然沒有甚麼衝突。階級的利害既沒有多大的衝突，就沒有為某一階級的利害打倒別階級的必要，而且更沒有為單一階級的利害，打倒許多利害的可能，所以我們應該以社會全體的利害為前提，而消滅階級的區別，不應該以階級的利害為前提，促成社會的分化。這是從中國的社會狀況說明共產黨的階級革命不適於中國。第二在軍閥已經打倒的現在，國內實在沒有某一階級十分壓迫某一階級的現象，只有整個民族受帝國主義者壓迫的事實，所以現在應該只有民族的利害，沒有階級的利害。如果以階級為本位去革命，不僅民族的利害不能實現，階級的利害也不能實現。因為整個的民族，都不能生存，棲息於民族內部的某一階級，那裏能夠得到利益，印度朝鮮的無產階級的狀況，就是明證。但是如果以民族為本位去革命，不僅民族的利害可以達到，民族中各階級的利害也可以實現。因為整個民族，能夠發榮滋長，民族內部的各階級的生活，當然可以增長。這是從中國民族的國際地位說明共產黨的階級革命不適於中國。總而言之，無論就中國的社會狀況或國際地位說，階級革命都沒有在中國實行的餘地，這是蘇俄共產革命決不適於中

國的第二點。

最後從革命的方法研究，以階級為本位的革命，不能適用於中國，前面已經說過，那末中國革命不能以階級鬥爭為方法，乃是當然的結論，中國目前革命的唯一目標，在打倒帝國主義，然而要打倒帝國主義，一定要國家具有統一的實力，因此必使社會秩序安定，生產事業發達，則國家的實力才能形成。階級鬥爭和武裝暴動，足以擾亂社會秩序，破壞建設事業，乃是很明顯的事。我們即使把殺人放火的暴動暫置不論，只就罷工怠工和抗租等舉動而言，也會使社會秩序和生產事業生莫大的影響，受莫大的障礙。所以為充實國家實力，以打倒帝國主義者計，不僅武裝暴動的階級鬥爭絕對不能實行，就是罷工怠工和抗租等階級鬥爭的行為也不能輕舉妄動。如果我們一方面要打倒帝國主義，別方面又自暴動，罷工，抗租等方法破壞社會秩序和生產事業，不僅是帝國主義不能打倒，而且使帝國主義者，有愈加侵略之抗，這不是明白的矛盾行動嗎？不特說，罷工是工人謀利益的武器，抗租是農人謀利益的手段，但是工人要知道工人的利益，非到產業發達以後不能實現，如果沒有工廠收容工人的單純生活都不能得到保障，那裏能改良。所以工人如果罷工怠工，致妨礙產業的發展，乃是自殺。農民也要知道，如果地租過高，國民政府當然能以政治量加以制裁，來減輕，不特農民的要求，更不須農民的運動。如果因抗租而擾亂社會秩序，致生產事業不能發展，也是自取滅亡。總而言之，無論就打倒帝國主義說，或解放農工說，中國現在都不能採取階級鬥爭，至於奪取民衆，乃是以民衆做工具，不是以民衆做本位。以民衆為工具，實在殘酷和卑劣。殘酷和卑劣的行為，不適於寬厚光明的中國民族，前面曾經說過了。綜上所

述，就是階級鬭爭，武裝暴動和奪取民衆等方法，在中國都不能實行，這便是蘇俄共產革命不適於中國的第三點。

共產革命不適於中國，根據上述，大概可以明瞭了。只要知道共產革命和中國國情的人，大約不會再被共產黨的欺騙。所以我希望已經加入共產黨的青年，立即退出，服從三民主義，本黨自然加以收容。沒有加入的，要隨時留意，不要爲他們所引誘。如果是執迷不悟，那本黨爲保障革命計，對於反革命的，自當予以最嚴厲的處分。

五月各種國恥紀念日，不久將到了，共產黨難免假借這個機會，又來實行煽動，所以一般青年，也不能不注意。打倒帝國主義，是目前革命的唯一目的，是本黨的根本政策。所以本黨必定領導全國人民，向這個目標前進。不過我們要知道，打倒帝國主義不是徒呼口號所能成功，更非一紙標語所能濟事，一定要有計劃，有步驟，才有成功的可能。如果爲一時感情所激發，爲一時的衝動所驅使，而出於輕躁的行動，以取快一時，不僅不能打倒帝國主義，而且徒然引起革命的障礙，或反增加了帝國主義的許多壓迫的力量。我們今後唯一的出路，就是「臥薪嘗膽」「忍辱負重」八個字。勾踐滅吳，也要十年生聚，十年教訓，何況要打倒二十世紀科學時代的帝國主義，那裏是浮躁的舉動所能成功。所以各種國恥紀念的時候，我們應該沉默誌哀，痛定思痛，切實作

實力的準備，以圖最後的決戰。遊行示威呼號叫號，一方面足以引起民衆的厭惡，同時也足以使敵人窺探我們的底蘊，這當是最幼稚的行動，一切青年，要明白國民政府是革命的政府，是負取消不平等條約的責任的政府，要打倒帝國主義，只有全國一致的擁護中國國民黨，我國民政府，使他能夠完成其使命。如果爲共產黨所欺騙和誘惑，而反對本黨和破壞國民政府，即便是反對革命，反對革命的，自當予以嚴重的制裁。

最後我們要說的，就是現在已開始了訓政時期，訓政時期的工作，就在培養社會的元氣，訓練人民政治的能力。在這過渡時期內，本黨一面以保姆的資格培養社會的元氣，一面以導師的資格，訓練人民政治的能力。中央受全黨的重託，執行保姆和導師的職權，所以我們只知道以全力盡保姆和導師的責任，以全力行保姆和導師的職權，有消耗社會元氣的行爲，中央必以保姆的資格，加以抑制；有不學無術的舉動，中央必以導師的資格，加以約束。我們只知道盡盡盡的天職爲革命來努力奮鬥，共產黨是我們國民革命的敵人之一，自然要求破壞我們革命戰線，欺騙我們革命青年，敬告我們親愛的革命青年，要時時刻刻提防着共產黨的誘惑，使我們迷入歧途重蹈，永劫不復的慘境。并望大家毅然加入國民黨，在三民主義旗幟之下，共同努力，而走向爲民族努力，爲民權奮鬥，爲民生犧牲的光明大道。

繼今以往，本黨負訓政之大任，必當振起整個民族忍耐苦勤儉沈毅通力合作之精神，造成一顛撲不破百折不撓之偉力，以之解除國家之鎖縛，發展經濟之事業，然後大多數人民之生計始有進步之可言。

——節自十七年十日中央對全國工人告誡書——

## 獎慰海外同志文

總理倡導國民革命四十餘年，海外同志或捐家以濟糈，或舍身以赴義，或揮戈獨進，或束伍成軍，無役不與，無求不應，堅苦卓絕，可泣可歌。本黨深念惟黨員有犧牲小己之精神，乃能繼總理之遺志；惟黨員有尊仰中央之信守，乃能竟革命之全功。海外同志於此二者，歷久不渝，

足資矜式。本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因一致決議，同深嘉慰。並望體念訓政開始，建設多端，共紓革命宏願，實現總理遺規。本黨亦誓以最夫之努力，使海外同志同胞，解除壓迫，共享樂利也。

## 中央第六次常務會議

十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中央執行委員會於四月二十九日下午三時，舉行第六次常務會議。出席者：戴傳賢，胡漢民，陳果夫，孫科；列席者：周啓剛，王伯羣，劉紀文，何應欽，古應芬，陳肇英，余井塘，焦易堂，趙戴文，張道藩，鄧青陽，克興穎；主席胡漢民。討論事項如下：

(一)中央組織部提議，擬修改省縣執行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一第二條，及省縣監察委員會組織條例第三條各條文，當否請核議施行案。

決議 通過

(二)中央組織部提議，據浙江省執行委員會組織部電請核平囿定縣監察委員之權，屬省執行委員會，抑屬省監察委員會等情，特提請迅予決定，俾便飭遵案。

決議 由執行委員會囿定

(三)中央組織部提議，請委任北甯鐵路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案

決議 委鄧少銘，袁興烈，梁其波，陳石泉，陳一郎為北甯鐵路特別黨部籌備委員。

(四)中央組織部提議，擬任吳保豐同志為普通組織科主任，

黃仲翔同志爲軍人組織科主任，李敬齋同志爲民衆組織科主任，謝作民同志爲海外組織科主任，許心武同志爲編譯科主任，葉秀峯同志爲調查科主任，張厲生同志兼總務科主任，請核准任用，以利進行案。

決議 通過

(五)中央訓練部部長戴傳賢臨時提出，請核議：1 民衆訓練委員會移交手續及日期，2 民衆訓練委員會舊有工作人員任用辦法，3 民衆訓練委員會派出工作人員處理辦法案。

決議 1 民衆訓練委員會應於本月底結束完畢，2 舊有工作人員由各部酌量任用，3 派出工作人員一律調回，其辦法由組織

## 中央第七次常務會議

十八年五月二日

中央執行委員會於五月二日開第七次常務會議，出席者：胡漢民，蔣中正，孫科，葉楚傖，戴傳賢，陳果夫；列席者：焦易堂，張道藩，趙戴文，克輿額，陳肇英，周啓剛，鄧青陽，王伯羣，劉紀文，朱家驊，王柏齡，古應芬，余井塘，邵力子，邵元冲，何應欽，主席孫科。討論事項如下：

(一)中央組織部提出該部組織條例草案，請公決施行案。

決議 通過(原文另附)。

(二)決議：委鄧哲熙，陳泮嶺，李遠大，武文，李正稻五人爲河南省黨務指導委員。

(三)決議：1 改青島市黨部爲特別市黨部；2 委吳思豫，李翼中，楊興勤，李郁廷，丘元武五人爲青島特別市黨務指導委員。

部與訓練部定之。

(六)國民政府文官處函，爲關於蒙古代表團條呈蒙藏事項一案，經第十七次國務會議照譚，胡，戴，陳，閻五委員審查報告，修正通過，特錄案函請查照核辦見覆案。(說明)查原審查報告所列各項除屬於政治者外，關於黨務者計有兩項：1 准蒙人特別入黨，請中央黨部酌定辦法，2 將三民主義各書譯成蒙文，應由中央宣傳部辦理。

決議 1 關於蒙人特別入黨一項交組織部擬辦，2 關於編譯三民主義各書爲蒙文一項交宣傳部辦理。

(四)中央組織部提議，據安徽全省代表大會及特派監選員陳石泉同志，先後呈報該省執監委員選舉結果到部，特檢同執行委員候選人名單暨履歷，請予核定，以符成案案。

決議 固定邵華，劉真如，曹明煥，金維繁，吳醒亞，周燕蓀，徐中嶽七人爲安徽省執行委員；余凌雲，張德流，孫懷遠，於樹嶺四人爲候補執行委員。

(五)戴傳賢等二十一委員提議，由中央發起募集義捐金一百萬元，建築首都國民小學校舍，以紀念蔣同志中正此次討平叛逆之功績，且昭示人民以此次用兵在於統一全國，鞏固中央，傾導人民實行建設之至意，此款趕於三個月內募集，開始建築，其工程應於明年五月內完成，至其辦法交訓練部會同南京市政府妥慎擬定，迅速進行，是否有當，敬請公決案。

決議 照辦

(六)統一上海特別市商人團體組織案。

決議 1 上海特別市商人團體應即統一組織，所有舊商會，商民協會，閩北商會，南市商會等商人團體，一律停止辦公；2 派虞洽卿，袁履登，王曉穎，葉惠鈞，徐寄廩，秦潤卿，貝淞蓀，胡孟嘉，聞蘭亭，陸鳳竹，成燮春，王延松，陸文韶，鄧志豪，葉扶霄，胡熙生，徐慶雲，朱吟江，錢龍章，陳松源，王一亭，郭標，王彬彥，陳翊剛，陳布雷，容顯齡，陳文彬，吳文淵，葉琢堂，陳光甫，姚紫若，鄭澄清，顧馨一，陸祺生，爲上海

特別市商人團體整理委員會委員，并指定虞洽卿，王曉穎，葉惠鈞，秦潤卿，王延松，陳布雷，葉琢堂，召集。

(七)中央統計處主任吳大鈞提議，爲擬變更各下級黨部關於統計部份之組織，以明系統而利進行案。

決議 照所擬辦法通過。(原文另附)。

(八)葉委員楚偕提議，請另推秘書長代理人案。

決議 仍請葉委員負責。

## 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對於軍事報告決議案

(續)

五、依國民經濟發展國民教育改善及地方自治基礎確立之進行，逐漸廢除募兵制，而改行徵兵制度。

以上五點，大會確認爲今後整理軍事建設國軍之基本方針，至其所以推行此項方針之具體步驟與詳細辦法，當由本黨最高權力機關隨時監督國民政府負責訂定，力求完善，切實施行。

本會於此決議更有應痛切誠懇爲全國人民全黨同志及我全國將士告者，吾人今後不特在軍事政策上應以鞏固國權，充實國防爲唯一之基點，而在軍人努力之目標上，尤應以實現本案原則，達到鞏固國權充實國防之目的爲唯一之生路，十餘年來因國內戰爭之繼續，全國軍人無論其爲將領或士卒，其心目中之對象唯在

作戰時之敵人與作戰中之活動，而其結果遂至忘却一切國權鞏固國防充實之必要準備，於國家生存上固然失其保障，於軍人本身之事業上亦將無由打破個人主義之環境，吾人今後爲矯正已往軍人之歧誤心理，開闢國家生存發展之新路計，必須使之認識惟服從中央乃可以鞏固國權，惟鞏固國權乃可以保障人民之權利與幸福，惟充實國防乃可以保障國家及民族之生存，惟國家民族之生存得確實之保障乃爲取得永久安全與和平之正道，而總理所云：使武力與人民相結合，使武力爲人民之武者，至是始得完全實現其內容也。

## 確定訓政時期物質建設之實施程序及經費案

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中央第四次常務會議通過

(一)依據建國方略實業計劃所指示之方針原則爲確定物質建設實

施程序之標準，而以交通之開發爲首要建設事業之重要順序如下：

甲)關於國家之物質建設者：

- (一)鐵道
  - (二)國道
  - (三)其他交通事業
  - (四)煤鐵及基本工業
  - (五)治河
  - (六)關港
  - (七)水利灌溉墾荒移民等事業
- (乙)關於地方之物質建設者：
- (一)省道及地方交通事業

## 中央執行委員會政治會議條例

——十八年四月十五日中央第二次常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政治會議為全國實行訓政之最高指導機關，對於中央執行委員會負其責任。
- 第二條 政治會議委員，由中央執行委員會就中央執行委員會中央監察委員會中推定之。
- 第三條 政治會議委員之名額，不得超過中央執行委員會中央監察委員總數之半數。
- 第四條 非政治會議委員之中央執行委員，中央監察委員，得列席政治會議。
- 第五條 政治會議討論及決議之事項，以左列者為限：
  - 甲、建國綱領
  - 乙、立法原則
  - 丙、施政方針

- (二)農林畜牧墾荒水利等事業
- (三)都市改良及公用事業
- (四)衛生建設
- (二)自民國十八年度起，每年關稅之收入，其超過于十七年度關稅收入全部之增加額，應用之於國家之物質建設。
- 自民國十八年度起每年關於土地之稅收，其超過于十七年度關於土地稅收額之全部，應用於地方之物質建設。
- (三)前兩條為建設程序及經費原則上之規定，其實施辦法由國民政府斟酌國家地方之情況決定之。

- 第六條 政治會議不直接發布命令及處理政務。
- 第七條 政治會議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
- 第八條 政治會議委員除特別緊急重要事件，經本會議之許可，得派人代表列席報告外，平時不得派代表出席。
- 第九條 政治會議之決議，直接交由國民政府執行。
- 第十條 政治會議之決議，有提交國民政府及各院各軍事最高機關討論決定執行者，由各該長官負責辦理。
- 第十一條 政治會議因政務人員之請求，得隨時許可其列席報告

丁、軍事大計  
戊、國民政府委員，各院院長，副院長，及委員，各  
部部長，各委員會委員長，各省省政府委員，主  
席，及廳長，各特別市市長，駐外大使，特使，  
公使，及特任，特派官吏之人選。

第十二條 政治會議之下，置政治報告組，經濟組，外交組，財政組及其他專組各設委員一人至三人，分別擔任審查與設計事宜。

## 中央執行委員會組織部組織條例

——十八年五月二日中央第七次常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部設部長一人處理關於本黨組織方面一切事宜，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推選之。
- 第二條 本部設副部長一人，襄助部長處理部務由中央執行委員會推選之。部長缺席時，由副部長代行其職權。
- 第三條 本部設評議委員會，以委員五人至九人組織之，評議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 第四條 本部設秘書三人，承部長副部長之命，辦理本部一切事宜。
- 第五條 本部設普通組織，海外組織，軍人組織，民衆組織，編撰，調查，總務七科。
- 第六條 普通組織科設指導，登記，考該三股，其職務如下：甲、指導股，一、指導下級黨部之組織，並指揮其活動，二、參加下級黨部之會議並監督其選舉，三、糾正下級黨部之錯誤，並解決其糾紛，四、解答關於組織上一切問題之諮詢；乙、登記股，一、審查入黨志願書及入黨表，二、編造黨證及黨員名冊，三、登記黨員黨籍之移轉，四、在登記期間辦理登記方面之審查事宜；丙、考核股，一、考核下級黨部之黨務狀況，

- 第十三條 政治會議設秘書長一人，秘書三人至五人，辦事員若干人，由主席任命并指揮之。
- 第十四條 政治會議議事規則另定之。
- 第十五條 本條例自決議之日施行。

第七條 海外組織科設指導，登記二股，其職務如下：甲、指導股，一、指導海外黨部之組織，並指揮其活動，考核其成績，二、糾正海外黨部之錯誤并解決其糾紛，三、解答一切關於海外黨部組織上之諮詢；乙、登記股，一、審查海外黨員入黨志願書及入黨表，二、編造海外黨員黨證及黨員名冊，三、登記海外黨員黨籍之移轉，四、在登記期間辦理登記方面之審查事宜。

- 第八條 軍人組織科設指導，登記二股，其職務如下：甲、指導股，一、指導軍隊黨部之組織並指揮其活動，考核其成績，二、糾正軍隊黨部之錯誤，並解決其糾紛，三、解答一切關於軍隊黨部組織上之諮詢；乙、登記股，一、審查軍隊黨員入黨志願書及入黨表，二、編造軍隊黨員黨證及黨員名冊，三、因登記軍隊黨員黨籍之移轉，四、在登記期間辦理登記方面之審查事宜。
- 第九條 民衆組織科設指導，考核二股，其職務如下：甲、指導股，一、指導各種民衆團體之組織及活動，二、指導各級黨部關於民衆組織事項，三、糾正各種民衆團體



之錯誤並解決其糾紛，四、解答各級黨部及各種民衆團體關於民衆組織上之諮詢；乙考核股，一、考核各級民衆團體之組織狀況，二、考核各級黨部關於民衆組織之工作狀況，三、審核各種民衆團體及各級黨部關於民衆組織之工作報告及工作計劃。

#### 第十條

編撰科設法制編纂二股，其職務如下：甲、法制股，一、草擬關於組織方面各項法令規程及方案等，二、解釋關於組織方面各項法令及規程等，乙、編纂股，一、搜集整理並分析研究各項報告資料，二、編輯黨務報告，三、編輯各地黨務狀況，四、編輯各項關於黨務組織上之刊物。

#### 第十一條

調查科設採訪，整理二股，其職務如下：甲採訪股，一、調查各級黨部及各種民衆團體一切工作，及其經費出入之狀況，二、調查各級黨部及各種民衆團體之糾紛，三、調查各級黨部職員及其所屬黨員之性質，習慣行爲等，四、調查其他事實真相；乙、整理股，一、整理調查所得各項資料，二、編造各種調查表冊及報告。

#### 第十二條

總務科設文書，內務，保管三股，其職務如下：甲、文書股，一、撰擬本部各項文電，二、收發本部各項

文件表冊，及出版品等；乙、內務股，一、記錄本部會議，二、登記本部職員進退遷移，考勤及請假等，三、掌理本部一切庶務事宜；丙、保管股，一、掌理本部文卷表冊，黨證及出版物等，二、彙集彙理本部一切書報雜誌等。

#### 第十三條

本部各科各股主任一人，承部長副部長之命，及總書之指導，主管各該科事務。

#### 第十四條

本部科以下各股各設總幹事一人，承總書及主任之指導，主管各該股事務。

#### 第十五條

本部科以下各股各設幹事及助理幹事若干人，分任各該股事務；總務科內務股設幹事若干人分任各科股總寫事宜。

#### 第十六條

本部各科主任得兼任各該科任何一該總幹事職務，各股總幹事須兼任各該股任何一部份專職。

#### 第十七條

本部遇必要時，得設特種委員會，但須經中央執行委員會之決議。

#### 第十八條

本部各科辦事細則另訂之。

#### 第十九條

本條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部長提請中央執行委員會修改之。

#### 第二十條

本條例由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施行。

## 變更下級黨部統計部分之組織辦法

十八年五月二日中央第七次常務會議通過

(一)省及特別市黨部原屬總務部之統計科，宜改隸于各該黨部之

秘書處，各許科主任一人，助理一人。(二)縣及市黨部原屬組織部之統計股，亦隸于各該黨部之秘書處，各許幹事一人。(三)海外總支部及支部應各添許統計一科暨科主任一人，助理一人。(四)軍隊特別黨部之秘書處，以及鐵路海員特別黨部常務委員之下，應各添許統計幹事一人，上列統計人員，概由各該黨部分別

用，統歸中央統計處直接指導以收實效。嗣後所有各項調查表格式，均由中央統計處擬定，頒發，各黨部概須實成所屬按式填寫，按期彙報，至于審核編造等工作，則由中央統計處技術人員負其專責。

二四

今日中國工人欲爲自己爭地位，若從自己地位設想，必愈爭愈壞，必須從全體國民之地位設想，爲國家爭地位，方能愈爭愈高，自今以後，必須人人下一臥薪嘗胆忍辱負重之決心，作出十年生聚十年教訓之成績，始能解脫國家之桎梏，抬高國家之地位。

——節自十七年十月中央對全國工人告誡書